

中共岳阳市君山区委办公室

君办〔2024〕3号



中共岳阳市君山区委办公室 岳阳市君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君山区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方案》的 通 知

各镇（街道）、场，区直及驻区各单位：

《君山区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方案》已经区委、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君山区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招商引资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提高我区招商引资工作质效，推动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市委“1376”总体思路和区委“1236”工作思路。牢固树立“发展是第一要务、招商是第一要事”的理念，坚持把招商引资与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城市功能完善、财政收入增长、区域人气提升相结合，努力实现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二、目标任务

全年项目合同签约资金额达到 240 亿元以上。其中，签约 10 亿元以上项目 2 个，5 亿元以上项目 6 个，1 亿元以上项目 10 个。年内实际到位资金额达到 60 亿元以上。

三、工作重点

以“1490 工程”为统揽（即 1 个行动“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行动；4 大产业板块：现代农业、文旅体融合、工业产业、现代服务业；落地 90 个项目），突出乡友招商、以商招商、敲门招商，坚持“走出去”与“引进来”相结合，努力招大引强，不断提升招商质效，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注入强大动能。

4 大产业板块细分为：

①现代农业—设施农业（设施渔业）、生态农业、休闲农业、创意农业、互联网+农业；

②文旅体融合—文旅产业、体育产业；

③工业产业—绿色食品、电子信息、生物医药、装备制造、新能源；

④现代服务业—数字经济、康养医疗、港口物流、科教、商贸、总部经济、商住地产。

四、工作机制

(一) 组织保障。招商引资工作在区招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领导小组增设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由区委专职副书记及区政府分管招商工作的副区长牵头，区贸促会、区商务粮食局、区工商联、君山产业开发区为成员单位，下设办公室，由区贸促会会长任办公室主任。4 大产业板块召集人为：田军同志为现代农业板块召集人、朱平同志为文旅体融合板块召集人、虢汉平同志为工业产业板块召集人、张洁同志为现代服务业板块召集人。

(二) 工作职责

1. 区贸促会负责统筹全区招商引资工作，包括日常调度、年度计划、产业政策统筹、相关会议组织、评价表彰基础工作等，并投入 100%的工作精力和力量参与招商引资；区工商联负责乡友联络及商协会搭建，并投入 100%的工作精力和力量参与招商引资；区商务粮食局负责对上联络及数据采集报送，并投入 50%的工作精力和力量参与招商引资；君山产业开发区投入 50%的工作精力和力量负责园区招商引资工作。

2. 各招商责任单位负责制定本单位招商年度工作计划、人员安排、责任分工，统筹做好签约项目服务保障、统筹组织调度分析、统筹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全过程全要素支持招商项目建设。

五、推进措施

(一) 完善“三库一图”。一季度完成“三库一图”编制，做强全景式信息支持，推动项目招引更加精准化。做实招商资源库。坚持“向内挖潜力”与“向外引活力”两手抓，挖掘全区可利用场地、闲置标准化厂房、储备工业土地，搜集整理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经济圈重点企业资源。建立项目信息库。围绕我区资源禀赋、区位优势、特色产业，按照我区“四大产业板块”，谋划推介一批市场前景好、带动能力强的好项目。建立人才库。充实客商人脉库，持续深化“湘商回归”“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系列活动，搜集完善重点地区客商、商协会成员、科研院所人员、在外乡友等客商信息。绘制招商图谱。围绕构建全域全产业生态体系，摸清我区设施农业、设施渔业、体育产业、文旅产业、绿色食品、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数字经济、康养医疗、港口物流、科教、商住地产等基础信息，绘制招商图谱。

(二) 出台一批政策。结合上级政策，完善工业招商优惠政策，出台旅游、农业、现代服务等招商引资优惠政策，重点在产业投资和人才引进等方面予以支持，对新引进的重大项目和特大项目实行“一事一议”。

(三) 包装一批项目。立足我区独特的资源禀赋和丰富的自然资源，结合现有产业基础，各板块召集人指导，由各招商责任单位负责包装一批项目，其中重点项目配备宣传片、PPT演示文稿、VR短视频推介材料等，并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自媒体平台、中介机构等高频次、大范围发布，为项目洽谈合作打下良好基础。

(四) 搭建一批平台。在条件成熟的地区组建君山异地商会或

乡情联络站。在区内组建与乡友联系、回乡交流、接洽对接的“君商之家”，着力将君山异地商会、“君商之家”和乡镇商会打造成乡情交流平台、学习互助平台、创业合作平台、回乡投资平台。

（五）组织一批活动。一是积极“走出去”。通过参加“沪洽周”“港洽周”等活动，依托岳阳市异地商会组织，赴异地举办招商引资推介会等，结识一批客商、推介一批项目。制定2024年君山寓外乡友拜访计划，明确3月份为“寓外乡友集中走访月”。大力开展“敲门”行动，每季度至少组织两次以上对驻外联络处、异地商会及寓外乡友的集中走访。节假日期间与寓外乡友通一次电话、发一条短信、致一声问候，用情温暖乡友，引导其返乡创业，加强与重点企业的联系，不断开拓招商版图。二是主动“请回来”。聘请杰出乡友为政府“招商大使”和“经济顾问”，引导他们多牵“红线”、当好“红娘”，以“口碑效应”吸引君山及湘籍乡友回归。以重大节假日及节会（赛事）为契机，邀请乡友、重点客商、企业家举办恳谈会或参与节会（赛事），以“看一批景点、办一批赛事、访一批园区、谈一批合作、签一批项目”为主题，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六）培养一支专业队伍。在区直部门及乡镇中挑选一批业务能力强的年轻干部，围绕我区重点招商领域，通过召开专题招商培训、赴发达地区学习、邀请专家培训等形式，加强我区招商干部对经济形势、区域规划、产业政策等内容的把握能力，全面提升招商队伍专业素质和水平。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领导示范。按照“管行业必须管招商”的原则，形成由区级领导牵头、部门单位“一把手”参与，全员共同招商

的浓厚氛围。各行业分管区级领导每月带领招商责任单位“一把手”外出招商、各责任单位要按时将项目对接情况报送至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

（二）强化考核调度。实行“分管区级领导一月一调度，区主要领导一季一讲评，半年度一考核”的工作机制。综合协调组办公室根据“1490工程”工作任务对各考核单位进行招商引资跟踪问效，定期通报，严格按照《君山区2024年招商引资工作目标考核办法》（附件一）实施考核。

（三）强化跟踪服务。对重大招商项目实行“一个项目、一个领导、一套班子、一跟到底”定制服务机制，推动领导干部围着项目转、紧盯项目干，促使签约项目资金早日到位，在建项目早日建成投产达效。

（四）强化责任落实。各区级领导、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和镇（街道）、场党政负责人要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一号工程”和“一把手工程”，对标对表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顶格推进“1490工程”。对工作开展不力，任务完成进度滞后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在季度工作调度会上进行表态发言；对未完成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在全年招商引资大会上表态发言，并由区主要领导对其进行约谈。

- 附件：1. 君山区2024年招商引资工作目标考核办法
2. 君山区2024年招商引资任务分解表
3. 君山区2024年招商引资奖励办法

附件 1

君山区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目标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完善我区招商引资工作考核机制，强化招商引资工作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推动力，促进我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特制订本办法。

一、考核对象

考核分为 4 个类别：

第一类：区贸促会、产业开发区、区工商联、区文旅广体局

第二类：钱粮湖镇、良心堡镇、许市镇、广兴洲镇、柳林洲街道

第三类：区农业农村局、区城建投、君山生态渔业集团、君山农垦集团

第四类：区发改局、区科工局、区卫健委、区民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住建局、区商务粮食局、区拆迁安置服务中心、区守护好一江碧水管理服务中心、君山野生荷花世界管委会、区教育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供销联社、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区水利局、生态环境分局、芦苇总场。（其他区直单位主要考核为企业服务情况，以区绩效考核优化服务考核为准）

二、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

（一）考核内容

1. 项目签约率；

2. 项目履约率；

3. 项目开工率；
4. 项目资金到位率；
5. 招商引资基础性工作。

（二）评分标准（共 100 分）

1. 项目签约率（20分）。完成任务数计 20 分，没完成按比例折算计分；项目固定投资需在 5000 万以上或租赁厂房投资 1500 万元以上的；

2. 项目履约率（20分）。新引进投资项目以履约 70% 为基准，达到 70% 计 20 分，每少 1% 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项目开工率（20分）。新引进投资项目以开工率 50% 为基准，达到 50% 计 20 分，每少 1% 扣 0.5 分，扣完为止；

4. 项目资金到位率（20分）。新引进投资项目以资金到位率 25% 为基准，达到 25% 计 20 分，每少 1% 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招商引资的基础性工作计 20 分。

（1）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年终综合考核认定（10分）根据引入落地项目产生的社会贡献、创造的税收价值等认定。

（2）组织机构健全、责任明确（计 3 分）。要求有分管招商引资的专门负责人、责任人、招商引资专干，招商工作方案，项目的协调服务好，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时处理。

（3）信息反馈及时准确（计 2 分）。及时准确向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办公室报送当月招商引资信息，招商项目的包装、宣传、推介工作认真负责。

（4）招商项目统计工作（计 3 分）。按要求做好统计呈报工作。项目单位报表实行月报制，时间为每月 26 日前，报表

由分管领导签字且及时报送，报表填制的内容、数据真实准确。

(5) 档案资料齐全管理规范(计2分)。引进项目的合同、立项、报建、资金到位证明等资料齐全，并建立了项目档案，项目协调服务到位，投诉处理协调及时收效好。

三、考核方式

考核工作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准确全面的原则，采取由各单位统计上报，重点核查（查看引进项目的银行资金流水以及工程投入设备购置款的会计账目等）、季度讲评和年终现场考察相结合的办法进行。引进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和任务完成数的考核认定，按如下标准执行：完成招商引资项目注册、立项的认定为完成任务的30%，项目动工建设的认定为完成任务的60%，项目竣工投产的认定为完成任务的100%。到位资金的核定：①投资额度按项目在君山区的注册资金和项目签约合同金额确定；②到位资金按项目在君山区的基本账户的银行流水和项目建成后审计事务所的证明为准；③对按合同约定金额将资金全额到位后，未按签约额度投入，将资金抽出转作他用的项目，不属奖励考核范畴。项目考核由项目牵头单位以月报、季报、年报的形式报送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由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负责审核、抽查，以简报的形式对项目实际到位资金进行审核后报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审定，结果纳入区年度招商工作绩效考评。

四、结果评定

(一) 招商引资先进单位。凡完成招商引资任务的责任单位、引进符合要求项目并落地的非责任单位均可评定为先进单位。

位，不限名额。

（二）招商引资先进个人。全区年度共评选先进个人 10 名。

（三）招商引资工作突出贡献奖。评选授予 3 名对在招商引资工作中成效明显、贡献突出的工作人员突出贡献奖，并报区政府记三等功。

（四）评定程序。根据年终考核结果，提出奖励名单，经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初审后报区政府常务会、区委常委会议审定。

附件 2

君山区 2024 年招商引资任务分解表

(区级领导)

姓名	职务	项目 签约数	到位资金 (亿元)	备注
田军	区委副书记、区委统战部部长， 君山产业开发区党工委第一书记（兼）	2	1	
罗遥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	2	1	
傅大斌	区政协主席、党组书记	2	1	
朱平	区委常委、区委宣传部部长	2	1	
李庆国	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 区监察委主任	1	0.5	
彭术光	区委常委、区人武部部长	1	0.5	
庞域建	区委常委、区委政法委书记	1	0.5	
吴旺兴	区委常委、区委组织部部长、 区直属机关工委书记、区委党校 校长、区总工会主席	1	0.5	
沈澍	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	2	1	
易俊良	区委常委、区委办公室主任	1	0.5	
方腊初	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2	1	
丰为民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	1	0.5	
陈可娟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1	0.5	
朱旗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1	0.5	
廖鹤珉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1	0.5	
李伟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1	0.5	

姓 名	职 务	项目 签约数	到 岔 资 金 (亿元)	备 注
叶凯文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党组成员	2	1	
虢汉平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党组成员	2	1	
杨曙东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党组成员	2	1	
周 振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党组成员	2	1	
张 洁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2	1	
鲁海峰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公安分局 党委书记、局长	1	0.5	
杨再兴	区政协副主席、党组副书记	1	0.5	
高本贻	区政协副主席	1	0.5	
严若亮	区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	1	0.5	
胡 思	区政协副主席、区商务粮食局局长	1	0.5	
刘 宏	区政协副主席、区科协主席	1	0.5	

君山区 2024 年招商引资任务分解表

(各镇(街道)、场, 区直单位)

类别	责任单位	项目签约数 (90个)	到位资金 (60亿元)	备注
一类	区贸促会	15	10	
	产业开发区	20	15	
	区工商联	6	3	
	区文旅广体局	6	3	
二类	钱粮湖镇	4	2.5	
	良心堡镇	3	2	
	许市镇	3	2	
	广兴洲镇	3	2	
	柳林洲街道	3	2	
三类	区农业农村局	3	2	
	君山生态渔业集团	3	2	
	君山农垦集团	3	2	
	区城建投	3	2	
四类	区发改局	1	0.5	
	区科工局	2	1	
	区卫健局	1	0.5	
	区民政局	1	0.5	
	区交通运输局	1	0.5	
	区住建局	1	0.5	
	区商务粮食局	2	1	
	区拆迁安置服务中心	1	0.5	
	区守护好一江碧水 管理服务中心	2	1	
	君山野生荷花世界管委会	1	0.5	
	区教育局	1	0.5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	1	
	区供销联社	1	0.5	
	区自然资源局	1	0.5	
	区林业局	1	0.5	
	区水利局	1	0.5	
	生态环境分局	1	0.5	
	芦苇总场	1	0.5	

附件 3

君山区 2024 年招商引资奖励办法

为提升区内外各界人士招商引资工作的积极性，引进更多的投资者来君山投资兴业，根据我区实际，制定本奖励办法：

一、奖励对象

(一) 凡介绍区外客商（含在外经商或在外自办经济实体的乡友）来我区投资，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我区产业发展规划的社会中介人；

(二) 完成招商引资工作任务的责任单位；

(三) 没有招商引资任务的其他单位。

二、奖励办法

(一) 凡引进购地且固定资产投资实际完成 5000 万元以上的各类项目或租赁标准厂房且固定资产投资实际完成 1500 万元以上的工业项目，对推动项目落地起到决定作用的中介人或单位给予奖励：

①按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的万分之五给予项目中介人落地奖励，奖金在建成投产后兑现；

②责任单位在完成全年引进企业目标任务后，每多引进 1 家符合本条要求的企业，奖励责任单位 10 万元工作经费；

③非责任单位每引进 1 家符合条件的企业，奖励 15 万元工作经费。

(二) 凡引进《财富》杂志近三年评选的“世界 500 强”，

中国企业联合会近三年评选的“中国企业 500 强”，全国工商联近三年评选的“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且固定资产投资在 1.5 亿元以上的重大项目，在项目正式投产后，对推动项目落地起到决定作用的中介人或单位给予奖励：

①对项目引进中介人分别给予 6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奖励；

②对责任单位在年终绩效考核中分别给予 5 分、3 分、2 分加分；

③非责任单位在年终绩效考核中分别给予 6 分、4 分、3 分加分。

(三) 房地产项目原则上不纳入招商引资奖励，但 5 亿元以上重大房地产项目，一事一议的原则确定。

(四) 奖励对象的认定，按第一时间到区招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项目登记备案的人和引进落地项目法人的证明确定奖励对象，每个落地项目的奖励对象只定一人，其他参与人的奖励由确认的奖励对象自行分配，不再另奖。

(五) 涉及多个单位共同引进的项目，原则上以第一时间在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办公室登记的单位为项目引进单位，考虑到工作的共同参与情况，任务完成比例划分由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考核确定。

三、评奖程序

(一) 项目引荐人提供项目投资信息，应在第一时间到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办公室登记备案，作为确认项目引荐人的依据，并尽可能地向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提供项目

投资商主体资格证明（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证明和个人身份证复印件等）、银行资信证明和投资意向书。

（二）有效项目信息由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办公室核实，确定奖励等级，在项目建成落地并报区招商引资工作综合协调组审查后，按照签订居间合同的方式进行奖励，年终进行通报表彰。

四、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实行，由区招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